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CENTURY SUNSHINE ECOLOGIC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陽光生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8276)

建議將上市地位由創業板轉往主板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本公司遞交一項正式申請，以將股本證券之上市地位由創業板轉往主板。

建議轉板須待主板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因行使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進行。

概不保證聯交所將就建議轉板授出批准。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實行建議轉板須受上文所述之條件獲達成規限，故不一定會生效。因此，建議轉板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本公司向聯交所遞交一項正式申請，以將股本證券之上市地位由創業板轉往主板。

建議轉板之條件

建議轉板須待主板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因行使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進行。

概不保證聯交所將就建議轉板授出批准。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實行建議轉板須受上文所述之條件獲達成規限，故不一定會生效。因此，建議轉板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

進行建議轉板之原因

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七日起在創業板上市。於過去數年，本集團經歷快速發擴展。董事會相信，股份在主板上市可提升本集團之知名度，以及增加股份之買賣流通量。董事認為，股份在主板上市將對本集團之日後發展、財務靈活度和業務發展有利。董事目前並無預期建議轉板後本集團之業務會有任何重大轉變。

建議轉板將不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佈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最新進展。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世紀陽光生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76）；
「創業板」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股東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主板」	聯交所於創立創業板前營運之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此後聯交所繼續運行此市場並與創業板並行營運。為清楚起見，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建議轉板」	建議將股份之上市地位由創業板轉往主板；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及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池文富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池文富先生、沈世捷先生及周性敦教授；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吳文京先生、池碧芬女士及黃美玉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沈毅民先生及鄺炳文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a)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 (b)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 (c)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enturysunshine.com.hk>)刊登。